

平信徒神學訓練(四) - 從清教徒學習信仰生活

第十一課：12月18日

(二十世紀最後的清教徒——巴刻 J. I. Packer)

巴刻簡介 (1926 -)

- 當代著名福音派神學家，維真學院歷史及系統神學教授，福音派神學健將，當今福音派神學權威之一。許多基督徒認識巴刻，大概都是從《認識神》這本書開始。美國《時代雜誌》(Time) 在2005年將巴刻列為北美最有影響力的二十五位基督教福音派人物之一，雜誌的介紹文中，就提到《認識神》。每個人都會說：“這本書總結了我們的信仰。”巴刻的信仰觀點可涵蓋這麼多不同的宗派，巴刻幫助了這個大團體（泛福音派），讓他們不至因為彼此信仰上的張力，而破壞了和諧。”巴刻喜歡用自己的名字來幽默自己：“我的名字是巴刻 (Packer)，我的本質是‘包裝工人’ (packer)。”的確，巴刻把福音派裝箱在一起了！
- 高齡的巴刻，是在上個世紀一九二六年於英國格洛斯特市出生。兒時他曾出過嚴重車禍，頭骨挫傷，經過一段長期的治療。在養病期間，巴刻接觸到許多書籍，培育了閱讀及寫作能力，對他日後的學術人生有決定性的影響。不只是文學，巴刻在青少年時也愛上爵士樂，電臺的爵士樂節目，讓他沉醉其中；除此之外，他更吹得一手好豎笛。即使是一個鐵路局小職員的孩子，沒有好的教育環境，而且腦部受創，巴刻依舊拿到英國牛津大學的獎學金，進入英國教育體系裏首屈一指的高等學府。這說明了一件事：沒錯，巴刻有研究學問的金頭腦，什麼樣的環境都無法阻擋埋沒他的天賦，但更重要的是，他也是一個時時不放棄，努力認真的人。
- 初入大學時，巴刻還不是一位基督徒。在牛津大學，巴刻遇到了影響他一生的老師——魯益師 (C. S. Lewis)。魯益師在教學中所流露出來的福音信仰精神，讓巴刻深受感動，並很快地在那裏決志，相信耶穌。信主之初，巴刻並不是很在意嚴謹的教義，往往被貼上“自由派”的標籤。巴刻喜歡活潑真實的信仰，他為了參加團契查經聚會，甚至放棄他極喜愛的爵士樂團練習，由此可見他對信仰的認真執著。由於巴刻喜歡書，他在牛津大學團契時，擔任過圖書部門同工。那時有一位學院的牧師退休，將其一生珍藏悉數捐給牛津大學團契。巴刻在這些書當中看上一套清教徒作品選，他如獲至寶地抱書啃讀，尤其是約翰·歐文的書，更愛不釋手。從這時候開始，清教徒的信仰觀就影響了巴刻未來的神學觀點。
- 一九四零年代末至一九五零年代初，在英國興起了“福音運動”，這正是巴刻在牛津大學由學士直攻到博士學位期間的事。巴刻和鍾馬田牧師一起服事，帶起許多英國牧師研究清教徒思想的風潮。巴刻認為，改革宗在傳福音行動上可分成兩種：“現代型”與“清教徒型”。所謂現代型的傳福音，是從十九世紀查爾士·芬尼開始的“奮興佈道”，會中多用詩歌和與生活有關的信仰理念，要參加的不信者來信基督。這種佈道，不負責牧養，而將決志者交給各地方教會。
- 清教徒型的傳福音，是以教會為中心，並且注重“有效的恩召”。巴刻將清教徒“有效的恩召”佈道歸出三個重點：神恩典的工作、神大能的工作、神主權的工作。意即，人沒有辦法強迫他人信耶穌，人也不能靠著自己所願來信耶穌。這就與芬尼“現代型”佈道認為人是完全可能自己歸向神有所差別。清教徒認為福音佈道，並不是一種特殊的傳道，具有什麼特殊的方法與技術，而是一般公開傳道，包括主日崇拜，就是佈道會；並且佈道的本身，就是公眾崇拜的一部分。巴刻說到，清教徒式的佈道，就是在一般地方教會之內，且佈道者就是該堂會的牧師，所以，地方教會牧師最重要的工作，就是“為罪人悔改歸向神而宣道”。